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14日至2026年01月13日止。

第 856816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4日

商 标

YIIYBBAAN 逸邦

申请人 永康市优哈电器有限公司

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城西新区花海路36号农业装备科创园内四楼东二区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轮椅；叉车；电动运载工具；自行车；空中运载工具；民用无人机；电动代步车（行动迟缓者使用）